面试考生须知

1. 参加面试的考生必须按《面试准考证》规定的时间前到达考点。进入考点时，须带齐面试准考证、有效期内身份证方可进入考场。

2、考生面试流程：①进入面试考点后在指定位置报到，列队点名。部分学科需抽取午别签，抽下午签的考生暂时离开，下午13:00凭下午签报到。②面试考生上交通讯工具、电子设备。③工作人员带领考生前往对应侯考室，抽取侯考序号、面试序号并登记，领取面试胸牌。④工作人员指引下按面试序号依次到备课室、面试室。进入面试室，除面试胸牌、“备课专用纸”和教学辅助器材外，禁止携带其它任何与面试无关的物品。⑤面试结束时考生凭面试准考证和面试胸牌，到一楼后勤组“领取通讯工具处”，指纹复核，上交面试胸牌，签名领取通讯工具并离开面试考点。

3、逾期未报到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。

4、考生进入候考室、备课室、面试室不得携带手机等通讯工具、电子设备。本次考试实行全程监控和无线屏蔽，整个面试期间，考生不得喧哗及随意走动，需上卫生间时必须征得工作人员同意并接受工作人员监督；不得以任何形式向评委透露姓名、住址等个人信息；面试时间到，考生立即停止面试，离开考点，不得逗留。考生要服从评委和工作人员的指挥，遵守考场规定和纪律，有违反规定的按照《面试考生违纪处理办法》进行处理。